关于区政协三届二次会议

提3005号提案的复函

许利祥、寿邹委员：

你们在区政协三届二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借势亚运发展智能体育产业的建议”已转交我局办理，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滨江区体育产业工作以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和省、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实施意见》为指导，以“打造创新创业新天堂，建设幸福和谐新滨江”为核心，更新观念、主动作为、突出特色、打造品牌，开创了我区体育产业发展新局面。

一、积极培育品牌赛事，带动整体产业结构优化

2012年全国排舞总决赛首次在滨江举行，直至现在，排舞已经成为滨江的一张体育金名片，不断促进群众体育文化发展。2021年，受疫情影响，5000余人云端“舞动”，互联网+体育模式成就了排舞“云赛事”。一是借助“赛事模式”的扩散效应，依托我区沿江最美跑道、白马湖生态健身圈等自然资源优势，积极开展以排舞为代表性的特色品牌活动，带动发展徒步毅行、马拉松等运动项目及各类运动休闲节会，培育打造一批具有发展潜力、彰显滨江特色的运动休闲赛事品牌。二是借助“品牌影响”的持续效应，拓展拓宽现有体育市场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体育、文化产业的有机结合，实现了文体产业的互补，有效拉长产业链、利润链，实现经济效益的持续稳定增长。三是借助“重大赛事”的主体宣传，以亚运会为契机，依托市重大体育设施奥体博览中心等大型场馆，积极申办和引进各类国际、国家级体育赛事，通过“招大引优”、“退低进高”、淘汰低能产业有效整合，争取国内外体育知名企业、中介组织入驻我区。

**二**、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努力拓宽投融资渠**道**

在当前我国宏观经济形势下，体育产业作为一项新兴产业、朝阳产业、民生产业，在区域经济发展中具有重要作用和重大意义。我区积极响应国家、省、市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的文件精神，一是制订出台《关于扶持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杭高新〔2014〕6号），在政策上和资金上加大对体育文化产业的倾斜力度，体育产业被纳入区文创产业，享受企业房租补贴、货款贴息、项目配套等多方面同等优惠政策,开启浙江省体育产业扶持资金申报。二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政办发〔2020〕17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健身休闲产业的实施意见》（浙政办发〔2017〕138号），加快制定《滨江区促进体育产业和健身休闲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加快发展体育产业和健身休闲产业，有效促进体育消费，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

三、重点打造“互联网+体育”，助推产业持续发展

自2015年“互联网+”概念首次出现在国家《政府工作报告》，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等新技术与传统行业结合，促进产业链升级，形成一种新型产业发展模式。我区借助独特的环境，人才优势和丰富的文体资源，产生了一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如致力于打造全国领先的体育互联网服务平台的浙江万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大、中型活动赛事提供一站式化信息解决方案的杭州小北科技有限公司;全国无人驾驶航空器和航空营地的管理、比赛、培训考核和综合服务的唯一网络平台——浙江中天飞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新兴“互联网+体育”企业陆续落户滨江，形成以“互联网+体育”为引领，体育用品制造、场馆运营服务、竞赛表演、运动休闲等体育相关领域集聚的新型体育产业结构。助力培育“智能体育”为代表的新型体育产业，吸引更多的外部体育企业和优秀人才入驻滨江，促进体育与旅游、文化、科技、会展、健康、传媒等领域的深度融合，推动我区体育产业向着高起点、高增长、高效益方面快速发展。

但我区在智能体育产业上依旧相对薄弱，目前我区暂无智能体育产业相关企业。下一步我区将围绕智能装备、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重点领域、产业链提升、传统制造业赋能、产业集聚平台优化等核心内容，研究制定高端装备产业发展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大力推动智能装备制造业共性技术平台建设，全力支持之江实验室、阿里达摩院、西湖大学、浙江大学高端装备研究院等重大创新平台建设，鼓励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和共性技术平台。加快建设为智能装备制造、智能网联及氢燃料电池汽车创新发展提供质量可靠性试验验证、标准验证与检测、计量检测、认证认可等基础支撑的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公共测试平台。

今后，我们将一如既往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建议，以引进“智能体育双创大赛”为契机，积极与区商务局、经信局沟通，鼓励、推动赛事落户，推动我区智能体育发展。

衷心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此页无正文）

杭州市滨江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杭州市滨江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3年4月18日

联系人：吴文兵 联系电话：13655718493